

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（一）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- （二）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1 年 10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。
- （三）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- （四）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 7 人，实际表决董事 7 人。
- （五）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志波先生召集并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通过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30 日

● 报备文件

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